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经信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精神，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要求，决定组织开展 2020 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内容

（一）工信部办公厅组织开的试点示范内容包括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中德智能制造合作等 4 类共 12 项，每个申报主体只能申报一个项目，每个申报项目所涉及的试点示范方向不超过 2 类（具体内容及材料下载见网址：<http://www.miit.gov.cn/n1146285/n1146352/n3054355/n3057656/n3057661/c8122086/content.html>）。

(二) 除工信部办公厅组织开展的试点示范方向外，省经厅以网络协同制造、个性化定制作为示范方向，遴选发布一批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示范企业（见附件2）。

二、申报条件

(一) 申报主体应在浙江省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运营和财务状况良好。

(二) 申报主体应符合相关试点示范方向的申报条件。申报工信部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的，需已入选国家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或省级工业互联网创建平台。

(三) 已入选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的，可以再次申报。

(四) 申报主体在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质量、环保、安全或信用事故，没有违法行为或涉嫌违法正在接受审查的情况。

三、程序及要求

(一) 各申报主体按要求编写项目申报书，报送所在县（市、区）经信部门，各县（市、区）经信部门初审后报送设区市经信局。

(二) 各设区市经信局负责辖区内申报材料的审核汇总，并于2020年11月11日前，将本地区推荐意见函、申报材料纸质版（申报工信部试点示范的，材料一式三份、2个方向的一式

五份；申报省级示范的，材料一式三份）、项目汇总表统一报送至省经信厅产业数字化推进处（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体育场路479号702室）。电子版材料采用随附光盘（1张）或电子邮件方式报送，邮件地址为 xxhc@zjxw.gov.cn。

（三）省经信厅将根据申报材料组织专家评审，在向工信部推荐优秀项目的同时，择优遴选一批作为2020年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

联系人：洪桑桑 0571-87056461，13221839583；

艾志成 0571-87056459。

附件：1.2020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

推荐汇总表

2.2020年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示范企业

申报书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0年10月21日

附件 1

2020 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属县市区	试点示范方向	项目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一) 工信部项目（需带项目排序）						
1						
2						
3						
.....						
(二) 省级项目（网络协同制造、个性化定制）						
1						
2						
2						
.....						

附件 2

2020 年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 示范企业申报书

企 业 名 称 _____

申 报 单 位 (盖 章) _____

推 荐 单 位 (盖 章) _____

申 报 日 期 _____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二〇二〇年十月

一、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通信地址			
企业性质		成立时间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联系人	姓名		移动电话
示范方向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协同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个性化定制 （可多选）		
企业经营状况（2019年）			
总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负债率（%）		主营业务收入 增长率	
税金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真实性 承诺	<p>我单位申报的所有材料，均真实、完整，如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二、企业概况

企业基本情况、发展历程、主营业务、核心产品等，核心产品在相关产业链中的位置及地位，企业技术实力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对比情况。企业研发创新情况，知识产权积累和运用情况，参与或主导相关产品国际国内相关技术、工艺等标准的制定情况。

三、主要做法

结合所申报的示范方向，从经营战略、商业模式、运营方式、数字化平台、资源配置、人才培养等层面论述企业数字化转型的主要思路、重要举措和实施路径，以及转型过程中的开展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等。

四、主要成效

结合所申报的示范方向，论述企业取得的主要成果，与企业转型前的效果比较（突出提升数据）。总结提炼企业转型经验，对行业和区域内开展同类业务的可复制性和示范价值。

五、下一步工作计划

介绍企业下一步在网络协同制造或个性化定制方面的发展思路，特别是结合所申报的典型模式，说明下一步发展的主要目标、关键举措和预期实现的经济社会效益。

六、相关附件

相关的证明材料，包括营业执照、各类资质证书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等。